

证券代码：871135

证券简称：鼎邦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昆明鼎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贷款基本情况

昆明鼎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东风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保函额度，具体事项如下：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东风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贷款期限 1 年，贷款用途为：（1）95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2）50 万元为保函额度，用于履约保函等。本次贷款拟以公司名下不动产中：1. 昆明市五华区苏家塘云立方小区 2 号地块 1 幢 1 单元 1605 室；2. 昆明市五华区苏家塘云立方小区 3-1 幢 8 层 2 室；3. 昆明市五华区苏家塘云立方小区地下车位附二层车位 253 室、322 室、252 室、248 室；4. 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南环路与天创路交叉口西北侧的土地面积 11539.9 平方米及房屋面积 6336.46 平方米等 7 个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贷款具体方式、金额、利息和使用期限以公司和银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上述贷款与 2023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东风支行申请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贷款及资产抵押的必要性

上述贷款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保函额度，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有利

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其中拟向银行提供公司资产抵押担保亦为银行授信所需，有利于向银行申请优惠贷款条件。

三、公司申请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贷款及提供资产抵押是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昆明鼎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昆明鼎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